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處置、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且本公告及當中所載任何內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的依據。

在香港以外的司法權區分發出本公告或會受到法律限制。獲得本公告之人士須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限制。未能遵守有關限制可能構成違反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律。

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於美國或發佈本公告可能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發佈或分發或向任何美國人士發佈或分發。證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或司法權區的法例登記，亦不得在未有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登記豁免的情況下於美國提呈或出售、質押或轉讓。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 **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 **有關不獲認購安排下 不獲認購供股股份數目之公告**

茲提述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有關供股之章程（「章程」）。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接納供股股份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限），合共收到 6 份暫定配發合共 30,280,803 股供股股份的有效接納，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約 3.11%。

供股為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不受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之接納程度所影響，供股不設額外申請安排。

## 不獲認購安排下不獲認購供股股份數目

根據有效接納數目，合共944,454,133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當中包括(i)944,454,133股不獲合資格股東認購之供股股份及(ii)零份除外股東未售出之供股股份權利）可根據配售協議由配售代理按竭誠基準向獨立承配人配售。

所變現任何高出該等供股股份之認購價之溢價將按比例向不行動股東支付。配售代理將竭盡所能在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六時正促使承配人認購所有（或盡可能最多的）該等不獲認購供股股份。本公司將不會發行任何未按不獲認購安排而配售之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供股的規模將相應縮減。

淨收益（如有）將按比例（惟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分位）以下列方式向不行動股東支付（不計利息）：(i)其未繳股款供股權沒有獲悉數有效申請的相關合資格股東（或於未繳股款供股權失效時持有任何該等未繳股款供股權之該等人士），按其未獲有效申請的未繳股款供股權數量；及(ii)相關除外股東，按彼等於記錄日期於本公司之股權。

倘就任何淨收益而言，僅於任何不行動股東按上述基準有權獲得之金額為100港元或以上時，有關金額方會以港元支付予相關不行動股東。不足100港元之個別金額將歸本公司所有。

## 開始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

根據配售協議由配售代理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三）開始。供股結果及每股股份之淨收益金額的公告預期將於或約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星期二）刊發。

代表董事會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謝能尹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忠先生、謝能尹先生（首席執行官）及陳言平博士（首席技術官）；非執行董事盧永逸先生（主席）及黃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及謝錦阜先生。

網址：<http://www.fdgev.com>